

焦作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焦农〔2024〕67号

签发人：宋振宇

办理结果：A

对市政协十五界二次会议 第1520208号提案的答复

韩圆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做好农村垃圾处理的提案》已收悉。我们非常感谢您对乡村振兴领域人居环境工作提出的建设性提议。结合我局工作实际，经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同研究，现就农村垃圾处理工作情况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市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认真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坚持把乡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任务，扎实推进乡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各项工作，村庄基础设施完备度、垃圾分类处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不断完善。一是农村人居环境

持续改善。全市 1140 个村庄开展了“二次四分法”垃圾分类试点；826 个村实现污水有效治理，农村污水治理率达到 45.2%；1048 个村庄开展绿化活动，绿化面积 5600 余亩，种植苗木 52 万余棵；卫生厕所累计 48.9 万户，普及率 95.1%；累计完成背街小巷硬化 1538 个村庄，占全市行政村总数 82.8%。二是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不断提升。争取中央资金 5000 万元，在孟州市实施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项目，推广清洁生产技术与先进适用装备，完善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体系，全面提升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水平。组织开展畜禽养殖场（户）粪污处理利用设施和畜禽养殖污染排查，加强指导帮扶和技术服务，全市规模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配套率达到 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3%以上。

虽然全市乡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如提案中提到的分类不规范、建筑垃圾随意倾倒、农村养殖粪污处理不完善等问题。我们根据提案的意见建议，围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重点任务，持续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是持续实施“六乱同治”。聚焦村庄“六乱”问题、环境整治重点区域、人居环境工作短板，深入开展“六乱同治”活动，各县（市、区）分别确定人居环境重点提升乡镇（街道）、重点提升村，全力进行攻坚治理，完善工作机制，强化工作督导，建

设优美环境，规范村镇秩序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水平得到全面提升。

二是持续推进农村垃圾和污水治理。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抓好常态化运行，积极推广二次四分法、“两桶一袋”等简便易行的垃圾分类模式，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所有乡镇全覆盖。加强农村黑臭水体动态排查和源头治理，分类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有效管控生活污水乱排乱放。

三是持续抓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按照《焦作市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三年行动方案》文件要求，进一步规范各级部门及生产主体责任。加强技术服务指导，督促指导畜禽养殖场（户）建设完善粪污收集、贮存设施，落实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实现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

非常感谢韩委员给予我们工作的长期支持、帮助和指导。





联系单位及电话：焦作市农业农村局 5351355 联系人：杨晓峰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1份）、市政府督查室（1份）。
